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FERT HOLDINGS LIMITED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7)

公告

擬議出售於三環中化美盛之25%股權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化化肥有限公司(「中化化肥」)擬出售其所持雲南三環中化美盛化肥有限公司(「三環中化美盛」)25%的股權(「擬議出售」)。

三環中化美盛於二零零一年五月成立，註冊資本為29,800,000美元，主要從事磷酸二銨的生產及銷售。於本公告之日，三環中化美盛由中化化肥持有其25%的股權，獨立第三方雲南雲天化國際化工有限公司(「雲天化國際」)持有其35%的股權，以及另外兩名獨立第三方合計持有其40%的股權。三環中化美盛的合營期限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屆滿，並已申請延長一年。中化化肥擬出售其於三環中化美盛的股權，且雲天化國際的母公司雲南雲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雲天化股份」)表示願意收購該等股權。中化化肥與雲天化股份擬以獨立評估機構對三環中化美盛25%的股本權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評估值作為擬議出售的定價基礎，並根據對三環中化美盛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至擬議出售交割日期間的審計結果，對擬議出售的對價作出調整。中化化肥與雲天化股份已就擬議出售初步達成一致意向，但尚未訂立任何有約束力的協議。

由於擬議出售涉及國有產權的轉讓，需要在北京產權交易所掛牌交易。擬議出售的最終收購方以及最終價格將通過掛牌程序確定。

於本公告之日，中化化肥尚未就擬議出售訂立任何有約束力的協議。如果擬議出售進行，其可能構成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下的須予公佈的交易，就此，本公司將適時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

代表董事會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王紅軍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紅軍先生（首席執行官）及楊宏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寧高寧先生（主席）、楊林先生、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及項丹丹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明東先生、盧欣先生及謝孝衍先生。

* 僅供識別